

■ 2020年2月27日 星期四

(上接A20版)



项目	2019年末
总资产	19,110.40
净资产	0.40
项目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0.40
净利润	0.40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4.最近五年诉讼、处罚情况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最近五年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5.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

本公司发行后,上海海鸿与公司不会因本次非公开发行产生同业竞争及关联关系的情形。

6.本次发行预案披露前24个月内重大交易情况
本公司披露前24个月内,上海海鸿与公司不存在重大交易的情况。

7.广州星河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广州星河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183号首层5铺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文飞

成立日期:2016年8月24日

注册资本:3,000万元

经营范围:创业投资;企业自有资金投资

主营业务:股权投资

2.股权控制关系

3.最近一年简要财务报表

项目	2019年末
总资产	282.87
净资产	122.62
项目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122.02
净利润	122.62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4.最近五年诉讼、处罚情况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最近五年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5.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

本公司发行后,上海海鸿与公司不会因本次非公开发行产生同业竞争及关联关系的情形。

6.本次发行预案披露前24个月内重大交易情况
本公司披露前24个月内,粤民投智盈与公司不存在重大交易的情况。

7.广州星河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广东粤民投云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231号23号楼11B栋一层至四层知商国际知识产权众创空间办公卡位0104号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广州粤民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肖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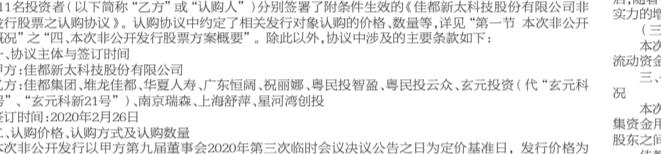
成立日期:2019年10月30日

经营范围:企业自有资金投资;股权投资

主营业务:股权投资、股权投资

2.股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预案出具之日,粤民投云众股权关系图如下所示:



3.最近一年简要财务报表

项目	2019年末
总资产	167,619.20
净资产	8,269.66
项目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89,653
净利润	2,152.40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4.最近五年诉讼、处罚情况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最近五年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5.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

本公司发行后,星河湾创投与公司不存在重大交易的情况。

6.本次发行预案披露前24个月内重大交易情况
本公司披露前24个月内,粤民投智盈与公司不存在重大交易的情况。

7.第三节附则生效的股份回购协议概要

公司于2019年10月与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佳都集团、推龙佳都、华夏人寿、广东恒润、碧丽源、粤民投智盈、粤民投云众、玄元投资(代“玄元科新19号”、“玄元科新21号”),南京瑞森、上海海鸿、星河湾创投,共11名投资者(以下简称“乙方”或“认购人”)分别签署了针对佳都新科大技术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之认购协议,以认购协议中约定的乙方向甲方认购的股份数量、数量等,详见“第一节 第一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概要”。除此以外,协议中涉及的主要条款如下:

一、协议主体与签订时间

甲乙双方于2019年10月21日,南京瑞森、上海海鸿、星河湾创投

二、认购价格、认购方式及认购数量

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以甲乙双方确定的2020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为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为8.12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3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90%,若发行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将随之进行调整。

7.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完成后,认购人向甲方支付的认购金额不得超过人民币29,800万元,认购股份数量及金额分别为:

序号 行权对象 认购股数(股) 认购金额(万元)

序号	行权对象	认购股数(股)	认购金额(万元)
1	佳都集团有限公司	129,310,344	106,000.00
2	地龙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107,636	5,000.00
3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61,676,364	50,000.00
4	广东恒润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36,946,812	30,000.00
5	碧丽源	36,946,812	30,000.00
6	广州粤民投智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630,541	20,000.00
7	广州粤民投云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167,638	5,000.00
8	玄元投资(代“玄元科新19号”、“玄元科新21号”)	24,630,541	20,000.00
9	南京瑞森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16,009,852	13,000.00
10	上海海鸿商务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12,315,270	10,000.00
11	广州星河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2,315,270	10,000.00
合计		366,996,006	298,000.00

三、锁定定期

乙方向本公司承诺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乙方所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在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办理股份锁定的有关事宜。

如果出现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乙方不能履行上述承诺的,则乙方应立即向甲方书面说明情况,并由甲方决定是否同意乙方延期履行,如甲方同意,则乙方可以延期履行,但最长不超过十二个月。

4.协议方对各自义务的承担

5.协议的生效条件

6.本次发行预案未获甲方通过,甲方将不向乙方支付任何款项。

7.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甲方将向乙方支付的股款将存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并由甲方负责保管。

8.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甲方将向乙方支付的股款将存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并由甲方负责保管。

9.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甲方将向乙方支付的股款将存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并由甲方负责保管。

10.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甲方将向乙方支付的股款将存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并由甲方负责保管。

11.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甲方将向乙方支付的股款将存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并由甲方负责保管。

12.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甲方将向乙方支付的股款将存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并由甲方负责保管。

13.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甲方将向乙方支付的股款将存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并由甲方负责保管。

14.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甲方将向乙方支付的股款将存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并由甲方负责保管。

15.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甲方将向乙方支付的股款将存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并由甲方负责保管。

16.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甲方将向乙方支付的股款将存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并由甲方负责保管。

17.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甲方将向乙方支付的股款将存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并由甲方负责保管。

18.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甲方将向乙方支付的股款将存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并由甲方负责保管。

19.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甲方将向乙方支付的股款将存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并由甲方负责保管。

20.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甲方将向乙方支付的股款将存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并由甲方负责保管。

21.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甲方将向乙方支付的股款将存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并由甲方负责保管。

22.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甲方将向乙方支付的股款将存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并由甲方负责保管。

23.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甲方将向乙方支付的股款将存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并由甲方负责保管。

24.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甲方将向乙方支付的股款将存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并由甲方负责保管。

25.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甲方将向乙方支付的股款将存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并由甲方负责保管。

26.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甲方将向乙方支付的股款将存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并由甲方负责保管。

27.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甲方将向乙方支付的股款将存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并由甲方负责保管。

28.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甲方将向乙方支付的股款将存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并由甲方负责保管。

29.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甲方将向乙方支付的股款将存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并由甲方负责保管。

30.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甲方将向乙方支付的股款将存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并由甲方负责保管。

31.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甲方将向乙方支付的股款将存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并由甲方负责保管。

32.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甲方将向乙方支付的股款将存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并由甲方负责保管。

33.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甲方将向乙方支付的股款将存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并由甲方负责保管。

34.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甲方将向乙方支付的股款将存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并由甲方负责保管。

35.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甲方将向乙方支付的股款将存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并由甲方负责保管。

36.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甲方将向乙方支付的股款将存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并由甲方负责保管。

37.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甲方将向乙方支付的股款将存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并由甲方负责保管。

38.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甲方将向乙方支付的股款将存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并由甲方负责保管。

39.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甲方将向乙方支付的股款将存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并由甲方负责保管。

40.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甲方将向乙方支付的股款将存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并由甲方负责保管。

41.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甲方将向乙方支付的股款将存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并由甲方负责保管。

42.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甲方将向乙方支付的股款将存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并由甲方负责保管。

43.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甲方将向乙方支付的股款将存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并由甲方负责保管。

44.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甲方将向乙方支付的股款将存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并由甲方负责保管。

45.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甲方将向乙方支付的股款将存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并由甲方负责保管。

46.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甲方将向乙方支付的股款将存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并由甲方负责保管。

47.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甲方将向乙方支付的股款将存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并由甲方负责保管。

48.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甲方将向乙方支付的股款将存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并由甲方负责保管。

49.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甲方将向乙方支付的股款将存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并由甲方负责保管。

50.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甲方将向乙方支付的股款将存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并由甲方负责保管。

51.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甲方将向乙方支付的股款将存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并由甲方负责保管。

52.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甲方将向乙方支付的股款将存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并由甲方负责保管。

53.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甲方将向乙方支付的股款将存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并由甲方负责保管。

54.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甲方将向乙方支付的股款将存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并由甲方负责保管。

55.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甲方将向乙方支付的股款将